

此乃重要通知，敬希即時垂注。如有疑問，請諮詢專業意見。董事會負責確保本通知所載資料於刊發日期屬準確無誤。

東方匯理系列基金
可變資本投資公司
註冊辦事處：5, Allée Scheffer
L-2520 Luxembourg
R.C.S.de Luxembourg B-68.806
(「本基金」)

盧森堡，2023年3月14日

尊敬的股東：

我們謹此通知 閣下本基金及各子基金以及本基金及各子基金的香港銷售文件（包括說明書及各子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如適用））將作出以下變更。除非本通知另有界定，否則本通知所用詞彙及用語具有本基金及各子基金的香港銷售文件所賦予之相同涵義。

1. 基準變更：東方匯理系列基金 – 新興市場綠息基金（就本節而言簡稱為「子基金」）

自 2023年4月14日（「生效日期」開始生效，子基金（A2美元(C)、A2美元MTD3 (D)和A2港元MTD3 (D)）的相關股份類別的基準¹ 將從「三個月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Libor）指數」變更為「有抵押隔夜融資利率（SOFR）」。

因此，該子基金的基準披露將作出以下變更：-

「子基金進行積極管理，並使用三個月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Libor）指數有抵押隔夜融資利率（SOFR）（「基準」）作後驗使用（即作為相關股份類別（A2美元 (C)、A2美元 MTD3 (D) 和A2港元MTD3 (D)的指標¹，以評估子基金的表現其表現）」。並沒有相對於任何此類基準的限制會局限投資組合的建構。」

請注意，本通知第 5 節所述變更已反映在上述子基金的經修訂基準披露中，且並未在標記中反映。

倘 閣下不同意上述變更，閣下有權根據現行說明書中所載的贖回程序及安排隨時贖回閣下的股份，但毋須支付贖回費。²

2. 變更基準的用途：東方匯理系列基金 – 有型資產目標收益基金（就本節而言簡稱為「子基金」）

¹香港代表可應要求提供該子基金其他股份類別所使用基準的相關資料。

²請注意，儘管我們不會就 閣下的贖回或轉換指示（如適用）收取任何費用，但閣下的銀行、分銷商、財務顧問或退休金計劃受託人或管理人或會向閣下收取贖回費、轉換費及／或交易費，且可能實施不同的交易安排。閣下如有任何疑問，請聯絡 閣下的銀行、分銷商或財務顧問、退休金計劃受託人或管理人。

自生效日期起，該子基金不再尋求跑贏其基準。相反，該子基金將只會監控就其基準承擔的風險。

因此，該子基金的基準披露將作出以下變更：-

「子基金為主動管理型參考並力求跑贏（在扣除適用費用後）。子基金監控由下列指數構成的綜合基準所承擔的風險：15% MSCI AC World REITS Index；10% MSCI World Food, Beverage and Tobacco Index；10% MSCI World Materials Index；10% MSCI World Energy Index；7.5% MSCI World Transport Infrastructure Index；7.5% ICE BofA ML U.S. High Yield Index；5% MSCI World Utility Index；5% Alerian MLPs Index；5% iBoxx € Non-Financial Corporate Europe Index；5% ICE BofA ML Global Governments Inflation-Linked Index；5% ICE BofA ML Non-Financial Corporate USA Index；5% ICE BofA ML Euro High Yield Index；5% Bloomberg Commodity Total Return Index；5% Bloomberg Gold Total Return Index（「基準」）。~~本子基金主要投資於基準的發行人，但基準不用於子基金的投資組合構建，且子基金受全權委託管理，並將投資於未納入基準的發行人。本子基金監控其就基準所承擔的風險，但預期會在重大程度上偏離於基準。基準為寬基市場指數，並不根據環境特點作出評估或納入其成分股，因此不符合子基金倡導的環境特點。~~」

請注意，本通知第5節所述變更已反映在上述子基金的經修訂基準披露中，且並未在標記中反映。

倘 閣下不同意上述變更，閣下有權根據現行說明書中所載的贖回程序及安排隨時贖回閣下的股份，但毋須支付贖回費。²

3. 變更名稱、投資目標、投資政策、管理程序及基準披露：東方匯理系列基金 – 可持續領先歐洲股票基金（就本節而言簡稱為「子基金」）

為更好地反映該子基金的碳軌跡及子基金目標，以根據淨零排放策略所實現目標達成更低水平的碳足跡，自生效日期開始生效，該子基金將作出以下變更：

(1) 投資目標

該子基金的投資目標將作出以下變更：

當前投資目標	新的投資目標
為增加 閣下的投資價值，同時旨在根據 MSCI Europe Climate Change指數 ¹ 為減少子基金投資組合的碳足跡作出貢獻（即子基金力求達致與MSCI Europe Climate Change指數的資產加權投資組合平均碳足	為增加 閣下的投資價值，同時旨在根據 MSCI Europe Climate Paris Aligned Index (EUR)指數 ¹ 為減少子基金投資組合的碳足跡作出貢獻（即子基金力求達致與MSCI Europe Climate Paris Aligned Index (EUR)

<p>跡密度相似的投資組合碳足跡密度水平（按資產加權投資組合均值計算）²。</p> <p>¹ MSCI Europe Climate Change指數會考量向低碳經濟轉型的相關機遇及風險，其方法是調整其母指數（即 MSCI Europe 指數）成份的權重以增加參與轉型相關機會的公司之投資比重，並減少面臨轉型相關風險的公司之投資比重，從而達致下列目標：(1) 減少碳排放（例如相比其母指數減少最低30%的溫室氣體密度；(2)綠色機會（例如增加面臨氣候轉型機會的公司之權重）；及(3)去碳化（例如自2021年6月1日起每年以7%的速度去碳化）。</p> <p>² 子基金的投資組合及 MSCI Europe Climate Change指數的碳足跡按各自的碳足跡密度計量。</p>	<p>指數的資產加權投資組合平均碳足跡密度相似的投資組合碳足跡密度水平（按資產加權投資組合均值計算）²。</p> <p>¹ MSCI Europe Climate Paris Aligned Index (EUR)是以MSCI Europe指數（其母指數）為基礎，包含來自15個歐洲成熟市場的大型及中型市值證券。該指數旨在為尋求減少其對轉型及實體氣候風險的敞口，並希望從向低碳經濟的轉型中發掘機會，同時與巴黎協定要求保持一致的投資者提供支持。該指數通過與1.5°C溫度上升目標保持一致，為淨零排放策略提供支持，並融入氣候相關財務資訊披露工作組（TCFD）建議，旨在超越歐盟巴黎協定基準的最低標準。該指數遵循基於規則的優化方法，該方法（包括其他）根據各公司的全部（範圍1、2和3）碳足跡減少屬於高溫室氣體排放者的公司權重，並通過加權計劃鎖定具可靠碳減排目標及往績記錄的公司。</p> <p>² 子基金的投資組合及 MSCI Europe Climate Paris Aligned Index (EUR)的碳足跡按各自的碳足跡密度計量。</p>
--	--

該子基金的投資政策，基準披露及管理程序將相應進行更新，以反映子基金就披露規例而言的參考基準從「MSCI Europe Climate Change指數」變更為「MSCI Europe Climate Paris Aligned Index (EUR)」。具體而言：

- (a) 該子基金會將其至少67%的資產淨值投資於歐洲股票，而此類股票將符合子基金的投資目標（即此類股票將為子基金的投資組合根據MSCI Europe Climate Paris Aligned Index (EUR)減少碳足跡作出貢獻），並支持淨零排放策略。
- (b) 此外，與MSCI Europe Climate Paris Aligned Index (EUR)支持的淨零排放策略保持一致的股票（即具可靠碳減排目標和往績記錄公司的股票），相比與該策略不一致的股票（即屬於高溫室氣體排放者的公司股票）入選投資組合的概率更高，因此子基金投資組合的碳足跡密度將與淨零排放策略實現的水平保持一致。

(2) 投資ESG評級證券

該子基金的投資政策將進行更新，以澄清雖然投資經理旨在投資於ESG評級證券（即被Amundi Asset Management或獲認可提供專業ESG評級及評估的受監管第三方授予ESG評級或納入ESG評級範圍的證券），但子基金並非所有投資均有ESG評級，且在任何情況下該等證券（即不具有Amundi Asset Management或獲認可提供專業ESG評級及評估的受監管第三方賦予的任何ESG評級的證券）不會超過子基金淨資產的10%。

(3) 投資其他資產類別

該子基金的投資政策將進行更新，以反映在遵守子基金其他投資政策的同時，子基金亦可以輔助方式投資於其他股票、貨幣市場工具和存款（出於財資管理目的及在不利的市場條件下）。

(4) 變更子基金的名稱

該子基金將重新命名為「淨零碳排願景歐洲股票基金」。

由於上述變更，該子基金將根據如下文所述的經修訂投資目標、投資政策、管理程序和基準披露進行管理：

「目標

為增加閣下投資的價值，同時旨在根據 **MSCI Europe Climate ChangeParis Aligned Index (EUR)**¹ 為減少子基金投資組合的碳足跡作出貢獻（即子基金力求達致與 **MSCI Europe Climate ChangeParis Aligned Index (EUR)** 的資產加權投資組合平均碳足跡密度相似的投資組合碳足跡密度水平（按資產加權投資組合均值計算））²。

¹ **MSCI Europe Climate Change** 指數會考量向低碳經濟轉型的相關機遇及風險，其方法是調整其母指數（即 **MSCI Europe** 指數）成份的權重以增加參與轉型相關機會的公司之投資比重，並減少面臨轉型相關風險的公司之投資比重，從而達致下列目標：(1) 減少碳排放（例如相比其母指數減少最低 30% 的溫室氣體密度；(2) 綠色機會（例如增加面臨氣候轉型機會的公司之權重）；及(3) 去碳化（例如自 2021 年 6 月 1 日起每年以 7% 的速度去碳化）。**MSCI Europe Climate Paris Aligned Index (EUR)**是以 **MSCI Europe** 指數（其母指數）為基礎，包含來自 15 個歐洲成熟市場的大型及中型市值證券。該指數旨在為尋求減少其對轉型及實體氣候風險的敞口，並希望從向低碳經濟的轉型中發掘機會，同時與巴黎協定要求保持一致的投資者提供支持。該指數通過與 1.5°C 溫度上升目標保持一致，為淨零排放策略提供支持，並融入氣候相關財務資訊披露工作組（TCFD）建議，旨在超越歐盟巴黎協定基準的最低標準。該指數遵循基於規則的優化方法，該方法（包括其他）根據各公司的全部（範圍 1、2 和 3）碳足跡減少屬於高溫室氣體排放者的公司權重，並通過加權計劃鎖定具可靠碳減排目標及往績記錄的公司。

² 子基金的投資組合及 **MSCI Europe Climate ChangeParis Aligned Index (EUR)** 的碳足跡按各自的碳足跡密度計量。

投資

根據披露規例第 8 條，子基金為倡導 ESG 特點的金融產品。

子基金至少將其 67% 的資產淨值投資於市值 30 億歐元或以上且總部位於或在歐洲經營大部分業務的中型及大型市值公司的股票（「歐洲股票」），且該等股票符合子基金的投資目標（即該等股票將為子基金投資組合根據 **MSCI Europe Climate ChangeParis Aligned Index (EUR)** 減少碳足跡作出貢獻，並支持淨零排放策略）。

子基金的投資範圍主要為歐洲股票，儘管其可投資於任何經濟領域，但其於任何特定時間的持倉可能會側重於相對少數的公司，令投資組合具有與 **MSCI Europe Climate ChangeParis Aligned Index (EUR)** 相符的碳足跡密度，詳見下文「管理程序」一節。

雖然投資經理旨在投資 ESG 評級證券（即被 Amundi Asset Management 或獲認可提供專業 ESG 評級及評估的受監管第三方為 ESG 評估目的而評為 ESG 級或覆蓋的證券），但子基金並非所有投資均有 ESG 評級，在任何情況下該等證券（即不具有 Amundi Asset Management 或獲認可提供專業 ESG 評級及評估的受監管第三方賦予任何 ESG 評級的證券）不會超過子基金淨資產的 10%。

在遵守上述政策的同時，-子基金亦可以輔助方式投資於其他股票、貨幣市場工具、存款（出於財資管理目的及在不利的市場條件下）以及 最高將其 10% 的資產投資於其他 UCI 和 UCITS。

子基金不擬將其多於 10% 的資產淨值投資於由單一主權發行人（包括該國家的政府、公共或地方當局）發行及／或擔保且評級低於投資級別或未獲評級的證券。

基準

本子基金參照 **MSCI Europe Index**（「基準」）進行積極管理，並力求取得優越於基準的表現（在扣除適用費用之後）。為免生疑問，基準僅供比較目的，並未指定為就披露規例而言的參考基準。本子基金主要投資於基準的發行人，但基準不用於子基金的投資組合構建，且子基金受全權委託管理，並將投資於未納入基準的發行人。本子基金參照基準監控所承擔的風險，但預期會在重大程度上偏離於基準。

MSCI Europe Climate ChangeParis Aligned Index (EUR) 為寬基市場指數，並根據環境特點作出評估或納入其成分股（即基於 轉型及實體風險承擔的減少以及 向更低碳經濟及相關風險轉型 所帶來的機遇，同時與巴黎協定的要求保持一致，詳見上文註腳 1），因此與子基金倡導的環境特點保持一致（即 其旨在根據 **MSCI Europe Climate ChangeParis Aligned Index (EUR)** 為減少子基金投資組合的碳足跡作出貢獻的投資目標）。

管理程序

本子基金將可持續發展因素融入其投資程序，進一步詳細資料載於說明書「附錄 V：可持續投資」。投資經理對個別發行人進行基本分析，以物色長遠前景優越的股票（所謂「*top players*」，如基金英文名稱提述），並評估該等股票的發行人的 *ESG* 特點，特別是碳足跡密度。

子基金的投資目標透過將子基金的碳足跡減排目標與 *MSCI Europe Climate ChangeParis Aligned Index (EUR)*達成一致來實現，詳見下文。

在挑選子基金的投資時會考慮發行人的 *ESG* 特點，尤其是其碳足跡密度，以增加或減少投資經理考慮由子基金投資的該等發行人所發行證券之目標權重。預期所產生的子基金投資組合的碳足跡密度（按資產加權投資組合均值計算）將處於與 *MSCI Europe Climate ChangeParis Aligned Index (EUR)*的資產加權投資組合平均碳足跡密度相近的水平。在評估子基金及 *MSCI Europe Climate ChangeParis Aligned Index (EUR)*的碳足跡密度時，投資經理可運用一個或多個外部數據供應商提供的數據。

因此，相比具有相對較高環境足跡（即高碳足跡）的股票，具有相對較低環境足跡（即低碳足跡）的股票有更高的概率入選投資組合。

此外，與 *MSCI Europe Climate Paris Aligned Index (EUR)*支持的淨零排放策略保持一致的股票（即具可靠碳減排目標和往績記錄公司的股票），相比與該策略不一致的股票（即屬於高溫室氣體排放者的公司股票）入選投資組合的概率更高，因此子基金投資組合的碳足跡密度將與淨零排放策略實現的水平保持一致。

此外，子基金根據負責任投資政策基於爭議性行為及（或）爭議性產品排除相關公司，進一步詳細資料載於說明書「附錄 V：可持續投資」。特別是，子基金的投資組合不會包含(a)違反關於爭議性行業（包括煤炭及煙草）的負責任投資政策及／或(b)不尊重 *ESG* 相關國際公約、國際公認框架或全國性規例（例如聯合國全球契約原則及渥太華及奧斯陸公約）的公司發行的證券。

此外，子基金力求使其投資組合的 *ESG* 評分（按東方匯理的 *ESG* 評級方法釐定）高於投資範圍（主要為歐洲股票）的 *ESG* 評分。在對照投資範圍分析 *ESG* 評分時，將 *ESG* 評級最低的 20%從投資範圍中排除，之後將子基金與其投資範圍的 *ESG* 評分進行比較。在釐定子基金及投資範疇的 *ESG* 評分時，透過比較某證券相對於證券發行人所屬行業在環境、社會及管治的三個 *ESG* 特點各自的平均表現，從而評估 *ESG* 表現。透過東方匯理的 *ESG* 評級方法揀選證券，將根據子基金的性質計及投資決策對可持續發展因素的主要不利影響。

根據其投資目標及投資政策，子基金倡導分類法規例第 6 條界定的環境特點，並可部分投資於為分類法規例第 9 條所述的一項或多項環境目標作出貢獻的經濟活動。

雖然子基金可能已持有符合可持續活動標準的經濟活動而當前並未承諾最低比例，但管理公司正盡最大努力在關於披露的內容及呈列方式的監管技術標準生效後，於合理可行的情況下根據 SFDR 第8(4)、9(6)及 11(5)條（經分類法規例不時修訂）儘快披露於可持續活動的投資比例。

儘管有上述規定，「無重大損害」原則僅適用於考慮歐盟環境可持續經濟活動準則之本子基金相關投資。本子基金其餘部分的相關投資並不考慮環境可持續經濟活動的歐盟標準。

有關分類法規例及本子基金的更多資料載於說明書「附錄V：可持續投資」中的「分類法規例」。

請注意，本通知第5節所述變更已反映在上述子基金的經修訂基準披露中，且並未在標記中反映。

倘 閣下不同意上述變更， 閣下有權根據現行說明書中所述關於贖回和轉換的程序及安排，於生效日期香港時間下午5:00時之前 (i) 隨時贖回 閣下的股份，毋須支付贖回費，或 (ii) 將 閣下的股份轉換為本基金在香港的其他經證監會認可子基金³ 的任何其他股份類別的股份（惟前提是該等股份滿足現行說明書附錄I中就每個股份類別載明的特定要求），毋須支付轉換費。²

4. 上調各子基金的當前及最高行政費

根據管理公司為更好地匹配市場費率而作出的商業決策，自生效日期起開始生效，各子基金的當前及最高行政費將會上調。

當前最高行政費及新最高行政費如下表所示。各股份類別的當前行政費最高為生效日期前的對應當前最高行政費，自生效日期起，最高將為對應的新最高行政費。

每個股份類別的最新經常性開支比率（如適用）以及由於上調當前及最高行政費而估計的每個資產類別的經常性開支比率（如適用）同樣載列於下表。

(1) 對於可供香港所有投資者認購的股份類別：

子基金	股份類別	當前最高行政費（每年，以資產淨值百分比表示）	新最高行政費（每年，以資產淨值百分比表示）	各股份類別的最新經常性開支比率	由於上調當前和最高行政費而估計的各股份類別經常性開支比率 ^a
鋒裕環球股票基金	- A2 美元(C) - A2 美元 AD (D)	0.20% 0.20%	0.23% 0.23%	2.05%* 2.06%*	2.08% 2.09%

³證監會的認可不等於對某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鋒裕美國研究價值股票基金	- A2 美元(C) - A2 美元 AD (D)	0.20% 0.20%	0.23% 0.23%	1.90%* 1.90%*	1.93% 1.93%
可持續領先歐洲企業股票基金（根據本通知第 3 節所述，重新命名為「淨零碳排願景歐洲股票基金」）	- A2 美元(C) - A2 美元 AD (D)	0.20% 0.20%	0.23% 0.23%	1.95%* 1.96%*	1.98% 1.99%
中國股票基金	- A2 美元(C) - A2 美元 AD (D)	0.30% 0.30%	0.33% 0.33%	2.43%* 2.43%*	2.46% 2.46%
亞洲智選股票基金	- A2 美元(C) - A2 美元 AD (D)	0.30% 0.30%	0.33% 0.33%	2.30%* 2.30%*	2.33% 2.33%
新興市場內需股票基金	- A2 美元(C) - A2 美元 AD (D)	0.30% 0.30%	0.33% 0.33%	2.26%* 2.20%#	2.29% 2.23%
新興市場股票基金	- A2 美元(C) - A2 美元 AD (D)	0.30% 0.30%	0.33% 0.33%	2.20% [^] 2.20% [#]	2.23% 2.23%
中東北非基金	- A2 美元(C) - A2 美元 AD (D)	0.30% 0.30%	0.33% 0.33%	2.46%* 2.46% [#]	2.49% 2.49%
SBI FM 印度股票基金	- A2 美元(C) - A2 美元 AD (D)	0.30% 0.30%	0.33% 0.33%	2.25%* 2.20% [#]	2.28% 2.23%
拉丁美洲股票基金	- A2 美元(C) - A2 美元 AD (D)	0.30% 0.30%	0.33% 0.33%	2.27%* 2.27%*	2.30% 2.30%
歐元高回報債券基金	- A2 歐元 (C) - A2 歐元 AD (D) - A2 美元對沖-MTD (D)	0.20% 0.20% 0.20%	0.23% 0.23% 0.23%	1.66%* 1.55% [#] 1.61%*	1.69% 1.58% 1.64%
環球高收益債券基金	- A2 美元(C) - A2 美元 MTD3 (D)	0.20% 0.20%	0.23% 0.23%	1.45% [#] 1.45% [#]	1.48% 1.48%
環球債券基金	- A2 美元(C) - A2 美元 AD (D)	0.20% 0.20%	0.23% 0.23%	1.26%* 1.33%*	1.29% 1.36%
新興市場債券基金	- A2 美元(C) - A2 美元 MTD3 (D) - A2 澳元對沖-MTD3 (D) - A2 港元 MTD3 (D) - A2 人民幣對沖-MTD3 (D)	0.20% 0.20% 0.20% 0.20% 0.20%	0.23% 0.23% 0.23% 0.23% 0.23%	1.76%* 1.76%* 1.76%* 1.77%* 1.76%*	1.79% 1.79% 1.79% 1.80% 1.79%
新興市場綠息基金	- A2 美元(C) - A2 美元 MTD3 (D) - A2 人民幣對沖-MTD3 (D) - A2 澳元對沖-MTD3 (D) - A2 港元 MTD3 (D)	0.30% 0.30% 0.30% 0.30% 0.30%	0.33% 0.33% 0.33% 0.33% 0.33%	1.83%* 1.83%* 1.83%* 1.82%* 1.84%*	1.86% 1.86% 1.86% 1.85% 1.87%
美元綜合債券基金	- A2 美元(C) - A2 美元 MTD3 (D)	0.20% 0.20%	0.23% 0.23%	1.30%* 1.31%*	1.33% 1.34%
有型資產目標收益基金	- A2 美元(C) - A2 美元 MTI (D) - A2 港元 MTI (D) - A2 人民幣對沖- MTI (D) - A2 澳元對沖- MTI (D)	0.20% 0.20% 0.20% 0.20% 0.20%	0.23% 0.23% 0.23% 0.23% 0.23%	1.92%* 1.75% [#] 1.75% [#] 1.75% [#] 1.75% [#]	1.95% 1.78% 1.78% 1.78% 1.78%

美元貨幣市場基金（本基金在香港不屬於貨幣市場基金） ⁺	- A2 美元(C) - A2 美元 AD (D)	0.10% 0.10%	0.15% 0.15%	0.18%* 0.18%*	0.23% 0.23%
--	------------------------------	----------------	----------------	------------------	----------------

* 經常性開支比率乃基於從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的費用，並以相應期間的平均資產淨值的百分比顯示。有關數據或會按年變動。

^ 由於該股份類別在2021年6月16日完全贖回，經常性開支比率是以該股份類別於12個月期間承擔的估計開支除以同期的估計平均資產淨值計算。主要包括管理費、行政費和盧森堡稅項(Taxe d'Abonnement)。實際數字可能有別於此數字，或會按年變動。

#由於該股份類別為新設立，經常性開支比率是以該股份類別於12個月期間承擔的估計開支除以同期的估計平均資產淨值計算。主要包括管理費、行政費和盧森堡稅項(Taxe d'Abonnement)。實際數字可能有別於此數字，或會按年變動。

^a 由於當前和最高行政費將於生效日期上調，經常性開支比率是以該股份類別於12個月期間承擔的估計開支除以同期的估計平均資產淨值計算。主要包括管理費、行政費和盧森堡稅項(Taxe d'Abonnement)。實際數字可能有別於此數字，或會按年變動。

⁺ 此乃《歐洲貨幣市場基金規例》(EU) 2017/1131之下的標準可變資產淨值貨幣市場基金。

(2) 對於僅可供香港機構投資者認購的股份類別：

子基金	股份類別	當前最高行政費（每年，以資產淨值百分比表示）	新最高行政費（每年，以資產淨值百分比表示）
中國股票基金	- I2 美元(C)	0.15%	0.20%
亞洲智選股票基金	- I2 美元(C) - I2 美元AD (D)	0.15% 0.15%	0.20% 0.20%
美元貨幣市場基金	- I2 美元(C) - I2 美元 AD (D) - J2 美元(C)	0.10% 0.10% 0.06%	0.15% 0.15% 0.10%

倘 閣下不同意上述變更， 閣下有權根據現行說明書中所述關於贖回和轉換的程序及安排，於生效日期香港時間下午5:00時之前 (i) 隨時贖回 閣下的股份，毋須支付贖回費，或 (ii) 將 閣下的股份轉換為本基金在香港的其他經證監會認可子基金³ 的任何其他股份類別的股份（惟前提是該等股份滿足最新說明書附錄I中就每個股份類別載明的特定要求），毋須支付轉換費。²

5. 披露規例：進一步的監管披露要求

為反映不斷發展的「披露規例」及「分類法規例」第 1 級和第2級披露要求，我們將根據 RTS 提供資訊（即歐洲議會及理事會界定的一套綜合性技術標準，提供與根據披露規例及分類法規例下若干現有披露要求有關的內容、方法及呈列的額外資料）。

鑑於上述原因：

(1) 說明書「附錄V：可持續投資」中及說明書第V章「投資目標及政策」的「可持續投資風險」段落中有關可持續投資的披露將會更新；及

(2) 提供根據披露規例第8條分類的子基金RTS相關範本的相關附錄。有關出於披露規例目的提供的參考基準以及參考基準計算方法（如適用）的資訊將從子基金香港銷售文件的基準披露中移至相關附錄（如適用）中。

6. 其他更新

對香港銷售文件將會作出下列變更：

- (1) 將東方匯理系列基金 – 新興市場股票基金的基準名稱從「MSCI Emerging Markets Free 指數」變更為「MSCI Emerging Markets NR Close 指數」。
- (2) 在投資顧問為公眾所知曉後，將東方匯理系列基金 – SBI FM 印度股票基金的投資顧問名稱從「SBI-Funds Management Pvt Ltd.」變更為「SBI Funds Management Ltd.」。
- (3) 更新說明書「附錄 III：風險計量及管理」中的承擔法描述，以更好地反映 2010 年法例和 ESMA 指引 10/788 中的監管要求。透過使用承擔法計算全球風險承擔，每項金融衍生工具持倉均換算為該衍生工具相關資產中同等持倉的市場或名義價值。與 EPM 技術相關的嵌入式衍生工具和槓桿亦在計算予以考慮。淨額結算和對沖安排可能納入考慮。根據 2010 年法例，使用承擔法的子基金全球風險承擔不得超過該子基金資產淨值的 100%。
- (4) 更新管理公司的執行人員名單。
- (5) 其他澄清及更新。

各項變動的影響

除本通知第1節至第3節中另有說明者外，本通知中所述對本基金及各子基金作出的變更（「變更」）不會對適用於各子基金的特點和風險造成任何影響。除本通知第1節至第4節另有說明者外，變更不會導致各子基金的營運及／或管理方式出現任何變動，或對現有投資者造成任何其他影響。除本通知第4節另有說明者外，實施變更後，各子基金的收費結構和收費水平以及各子基金的管理成本不會改變。各子基金現有投資者的權利和利益不會因變更而遭受重大損害。

與變更相關的成本及費用將由管理公司承擔。

香港銷售文件將適時進行修訂以反映變更。最新的香港銷售文件在本基金的註冊辦事處及香港代表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太古坊太古坊二座32樓04-06室）可供免費索取。最新的香港銷售文件亦可於此網站閱覽：<http://www.amundi.com.hk>。請注意，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核。

如欲取得任何進一步資料，請致電(852) 2521 4231聯絡香港代表東方匯理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會

謹啟